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22024HY0368422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4〕2849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黄埔区大塍更新改造投资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萝岗社区大塍村旧村改造项目融资区地块住宅（自编号 10#） 项目代码：2103-440112-04-01-400937
建设位置	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以南、新阳东路以东
建设规模	住宅（自编号 10#）：1 幢地上 29 层、地下 3 层，建筑面积 19364 平方米，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2028 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3〕3170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（2022）放33B1250/（2024）复33B1098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，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

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9月14日